

科技部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22樓
聯絡人：張韋維 專員
電話：02-27377151
傳真：02-27377607
電子信箱：hwchang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科部科字第11000288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111年度本部補助博士生及博士後赴國外研究案，自110年6月1日至7月31日受理申請，請於110年8月13日(星期五)前函送本部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「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作業要點」及「補助赴國外從事博士後研究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申請案全面實施線上申請(至7月31日中午12時截止)，其他應注意重點如下：
 - (一)各類書表請務必至本部網站(<https://www.most.gov.tw/>)進入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製作。
 - (二)博士生及博士後赴國外研究相關作業要點、申請表件及申請作業方式等資訊，請至本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網站「一般性及專案型國際交流方案補助」之「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作業要點及111年度計畫徵求」及「補助赴國外從事博士後研究作業要點及111年度計畫徵求」項下下載。
 - (三)依「科技部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作業要點」第14點規定，本部與國外政府或科研補助機構簽訂之科技合作協議所補助

國立
藝術
大學

30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總收文



1100014217

執行之博士生赴國外研究計畫：

- 1、欲申請2022年臺德(MOST-DAAD)博士候選人赴德研修計畫者(原三明治計畫)，請參見本公告網站附加檔案之申請說明，至補助期間、學員資格從其雙邊協議之約定事項辦理。
- 2、本部與國際維謝格勒基金會(International Visegrad Fund, IVF)簽有合作協議，將優先推薦博士生赴該基金會所屬四個國家(捷克、波蘭、匈牙利與斯洛伐克)研究進修(每個國家1名)，欲申請2020年IVF研究進修計畫者，請參見本公告網站附加檔案之申請說明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

(一)博士生及博士後赴國外研究相關計畫內容疑問，請洽本部科教國合司張專員華維，電話：(02)2737-715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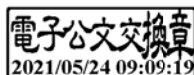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有關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洽本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-212-058，(02) 2737-7590、7591、7592。

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(共302單位)

副本：本部自然司、工程司、生科司、人文司、科教國合司、法規會、資訊處、駐外單位

(共17單位)



部長吳政忠